

2023 年度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贯彻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全县疾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公共卫生监测、实验室检测、流行病学调查与评估、健康教育及预防医学科研、教学培训等工作；为全县制定公共卫生法规、政策、规划、项目等提供技术支撑、情报信息、综合研判和咨询意见。

（二）开展传染病、慢性病、职业病、地方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预警及国民健康状况监测与评价，开展重大公共卫生问题的调查与危害风险评估。研究制定重大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

（三）组织实施全县疾病预防控制技术、对策和措施，承担全县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的收集、分析、评价、反馈及疫情预测、预报、信息上报工作。开展各种传染病溯源和流行病学调查，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应急处置等工作。强化对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及时报送疾病信息的收集研判和指导监督，健全制度机制，加强协同联动，打造专业化、现代化的疾病预防控制与临床救治网络，重大疫情信息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直接向县委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工作指挥机构报告。

（四）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调查应急处置，联系协调高层次专家参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处置工作。

(五)开展疾病和传染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公众健康理论及技术相关临床研究、指导，以及相关科研成果的开发、应用、推广等。

(六)负责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组织开展食源性、职业性、放射性、环境性等疾病的监测评价。

(七)承担健康教育、健康科普与健康促进职责，开展公众健康和营养状况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

(八)开展疾病和传染病病原生物检测、鉴定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分析、评价工作，受委托开展疾病和传染病预防控制公共卫生相关技术服务。

(九)开展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相关技术指导，牵头组织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相关的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县级监测分析、人员培训等辅助工作。

(十)依法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消毒产品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等方面的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依法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及其从业人员执业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依法对母婴保健机构服务内容及从业人员行为规范进行监督检查;依法查处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行为;负责组织协调重大执法任务和跨区域案件的查处工作;参与重大活动的公共卫生安全保障;负责受理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中的投诉、举报和法律咨询;负责卫生监督执法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处理。

(十一)完成县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27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挂新闻宣传股牌子）、人事股、党建工作股、财务审计股、设备器械股、传染病防制股、免疫预防管理股、艾滋病防制股、慢性病防制股、地方病防制股、健康教育股、卫生监测股、消毒与病媒生物防制股、学校卫生股、结核病防制股、皮肤病防制股、检验股、法制稽查股、法制信息股、医政监督股、公共场所卫生监督股、传染病监督股、食品安全监督股、职业卫生监督股、生活饮用水监督股、学校卫生监督股、疫苗接种股。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5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131.74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83.5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83.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883.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883.53	总计	62	4,883.5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883.53	3,751.78		1,131.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3.53	3,751.78		1,131.74			
21004	公共卫生	4,883.53	3,751.78		1,131.7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83.53	3,751.78		1,131.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883.53	3,548.13	1,33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3.53	3,548.13	1,335.39			
21004	公共卫生	4,883.53	3,548.13	1,335.3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83.53	3,548.13	1,335.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5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51.78	3,751.7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1.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51.78	3,751.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51.78	总计	64	3,751.78	3,751.78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751.78	2,416.39	1,335.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1.78	2,416.39	1,335.39
21004	公共卫生	3,751.78	2,416.39	1,335.39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751.78	2,416.39	1,335.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8.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7.23	30201	办公费	2.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96	30202	印刷费	16.8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10	30205	水费	1.7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1.45	30206	电费	27.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6	30207	邮电费	2.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2	30211	差旅费	3.1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5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9.42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01.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3.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4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25.85	公用经费合计					90.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41		17.41		17.41		17.41		17.41		17.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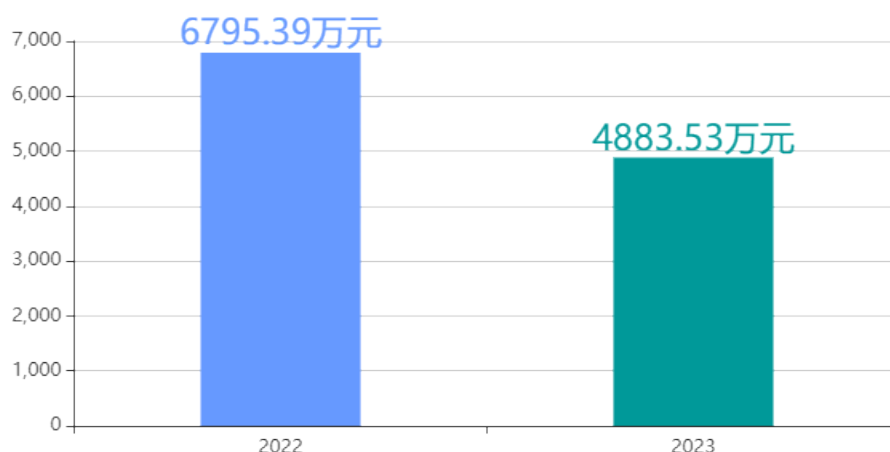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883.5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11.86 万元，下降 28.13%。主要是新冠疫情结束，项目拨款减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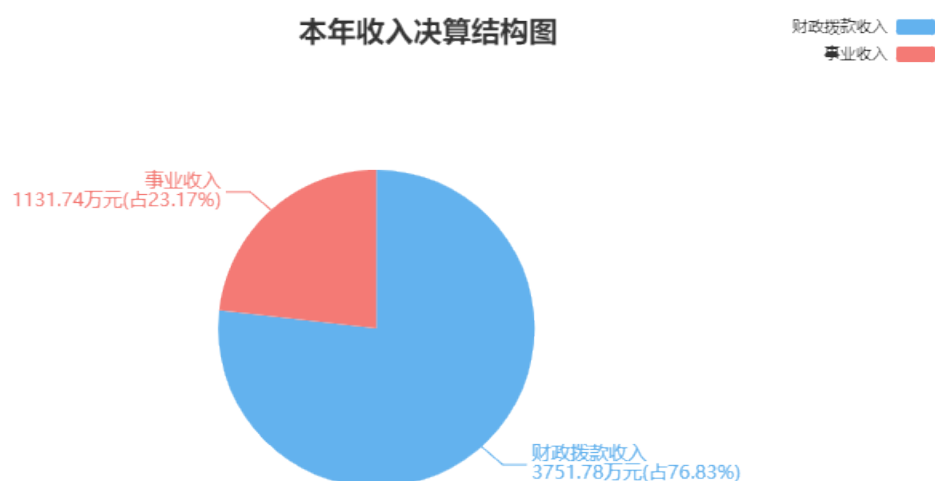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883.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51.78 万元，占 76.8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1,131.74 万元，占 23.17%；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751.7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758.72 万元，下降 31.92%。主要是新冠疫情结束，项目拨款减少等。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1,131.7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53.15 万元，下降 11.92%。主要是乡镇卫生院疫苗回款减少。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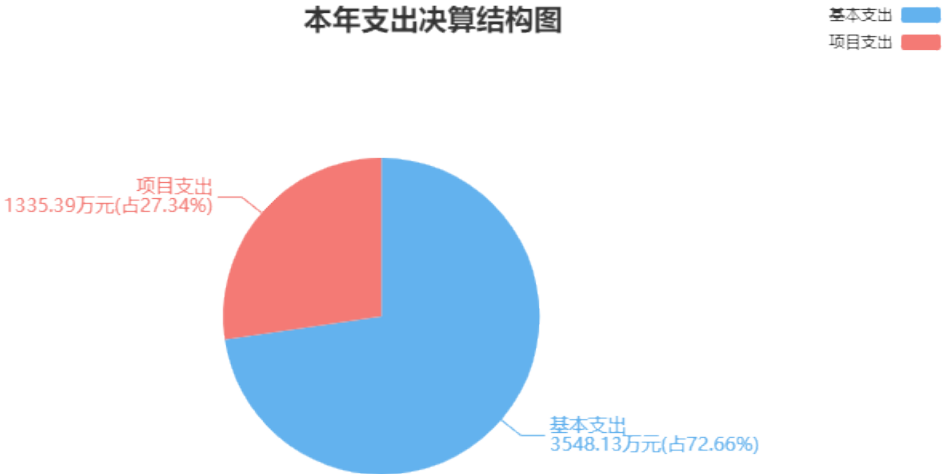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883.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48.13 万元，占 72.66%；项目支出 1,335.39 万元，占 27.3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548.1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54.87 万元，增长 22.63%。主要是新录入人员增加，工资、社保增加等。

2、项目支出 1,335.3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2,566.73 万元，下降 65.78%。主要是新冠疫情结束，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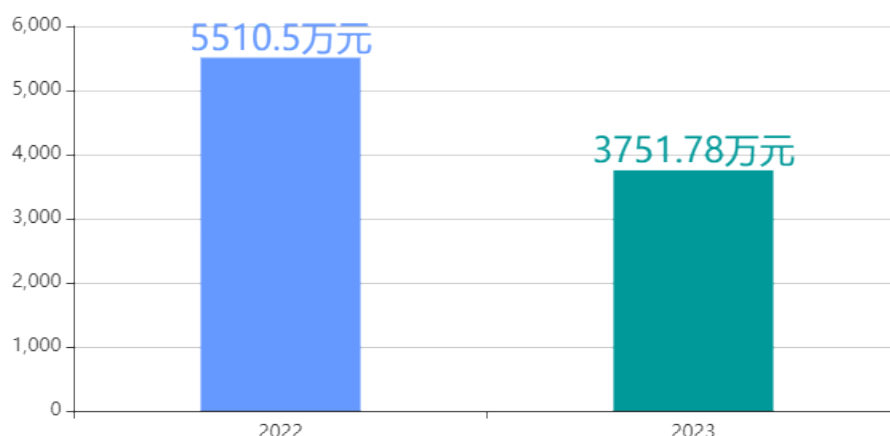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51.7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58.72 万元，下降 31.92%。主要是新冠疫情结束，项目拨款减少等。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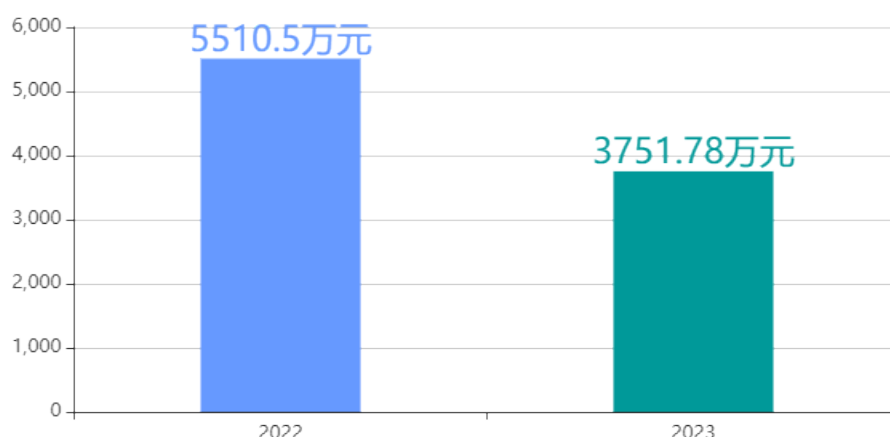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51.7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6.83%。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58.72 万元，下降 31.92%。主要是新冠疫情结束，项目拨款减少，疫情支出减少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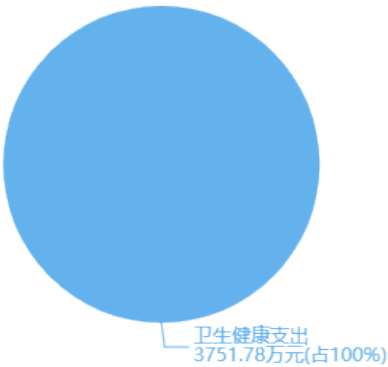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51.78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类）支出 3,751.78 万元，占 1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197.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节约资金使用。其中：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3,36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偿还疫情期间的欠款项目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416.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325.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90.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7.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莒南县疾病预防控

制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1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维修保险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冷链冷藏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923.8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6.19%。因疫情等原因，财政资金困难，未及时拨付到位。

组织对预防接种工作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4.45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基本都已完成。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支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如成本指标，因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节约资金使用。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莒南县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项目；冷链运转维护项目；生活饮用水检测；艾滋病防控健康素养调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全县核酸检

测用采样管、核酸检测试剂等物资；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预防接种工作经费等 8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莒南县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2. 冷链运转维护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21.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3. 生活饮用水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4. 艾滋病防控健康素养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5.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

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6. 全县核酸检测用采样管、核酸检测试剂等物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时效指标跨年完成扣 1 分外，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7. 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70 万元，执行数为 3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8. 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2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财政资金压减，各项支出压缩，其他绩效目标已完成。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6.83 分，等级为良。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公共卫生(款)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莒南县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项目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2	冷链运转维护项目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3	生活饮用水检测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7	优
4	艾滋病防控健康素养调查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5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6	全县核酸检测用采样管、核酸检测试剂等物资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	优
7	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8	预防接种工作经费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	优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免疫规划疫苗采购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0	1270	360	10	28%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0	1270	360	-	2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采购居民所需疫苗，达到增强居民身体免疫力水平			通过开展采购居民所需疫苗，增强了居民身体免疫力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疫苗采购成本	1270 万	360 万	20	17	财政资金困难未及时拨付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疫苗采购数量	≥77440 支	220000 支	10	10	
		质量指标	采购疫苗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疫苗及时率	≥95%	96%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疫苗需求率	≥90%	90%	15	15	
			群众免疫率提升率	≥90%	96%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种人群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冷链运转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21.45	10	26%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21.45	-	2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保障冷链设备实际运行工作，实现保障疫苗储存质量。			通过开展保障冷链设备实际运行工作，保障了疫苗储存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冷链设备实际运转成本	80 万	21.45 万	20	17	财政资金困难未及时拨付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冷链设备实际运行天数	365 天	365 天	10	10	
		质量指标	冷链设备运行温度	2	2 度	10	10	
		时效指标	冷链设备运行配给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冷链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95%	15	15	
			保障疫苗储存质量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0	10	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应急物资储备工作，达到保障用于疫情防控、流调、消杀、采样检测等。			通过开展应急物资储备工作，保障了用于疫情防控、流调、消杀、采样检测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按政府采购标准采购	30 万	27.94 万	20	19	政府采购系统采购数,实际支付为零财政资金困难未及时拨付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成立疾控消杀队伍	3 支	3 支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临沂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系统卫生应急物资储备项目推荐目录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物资、成立队伍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工作正常运转率	≥95%	9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消杀、流调、采样队员	≥95%	95%	15	15	

			得到有效防护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县核酸检测用采样管、核酸检测试剂等物资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采购核酸检测试剂等物资工作，进行居民核酸检测，达到保障居民核算价检测需求。			通过开展采购核酸检测试剂等物资工作，进行居民核酸检测，保障了居民核算价检测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核酸检测物资采购	500 万	500	20	20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核酸检测病毒采样管、核酸检测提取试剂等物资采购次数	≥3 次	4 次	10	10	
		质量指标	核酸检测物资采购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核酸检测物资采购及时率	≥98%	97%	10	9	财政资金困难跨年拨付, 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 争取资金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核酸检测质量, 保障核酸检测物资顺利开展	≥95%	9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核酸检测效率逐渐提高率	≥95%	97%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核酸检测人群	≥95%	96%	10	10	

	(10分)		满意度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防接种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24.45	10	30%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24.45	-	3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预防接种工作，实现全县免疫规划疫苗适龄儿童全程接种率 90%以上，麻疹疫苗接种率 95%以上，乙肝和麻疹疫苗及时接种率 90%以上。				通过开展预防接种工作，实现了全县免疫规划疫苗适龄儿童全程接种率 90%以上，麻疹疫苗接种率 95%以上，乙肝和麻疹疫苗及时接种率 9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防接种工作资金	80 万	24.45 万	20	17	财政资金困难未及时拨付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 (30 分)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接种免疫规划疫苗剂次数	105000 剂次	105000 剂次	10	10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合格接种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相应免疫程序	>90%	98%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医疗成本支出	≤10%	1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预防接种工作支持逐年增长率	≥90%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10分)							
总分			9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莒南县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7.94	10	39%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7.94	-	3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做好慢性病防控宣传工作，实现有效提高全县居民身体健康的影响。				通过开展做好慢性病防控宣传工作，实现有效提高全县居民身体健康的影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慢性病防治宣传成本	20万	7.94万	20	17	财政资金困难未及时拨付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慢性病防控宣传活动	≥5次	5次	3	3		
			慢性病监测数据收集数量	≥20000张	30428张	3	3		
			组织参与全国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	≥300人	636人	3	3		
			全县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	≥2000人	2303人	3	3		
		质量指标	慢性病防治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3	3		
			万步有约参赛完成率	≥98%	98%	3	3		
			慢性病监测信息上报率	100%	100%	3	3		

		全县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完成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身体健康提升率	≥30%	30%	15	15	
		慢性病防治知识知晓率	≥30%	65.4%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饮用水检测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	10	9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9	-	9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水质检测工作，保障居民生活饮用水饮水安全。			通过开展水质检测工作，保障了居民生活饮用水饮水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饮用水卫生检测费用	10 万	9 万	20	18	财政资金困难拨付未能及时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30 分）	数量指标	全年共完成水质检测	150 份	150 份	10	10	
		质量指标	采水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水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饮水安全	≥95%	95%	15	15	
			水质合格率	≥95%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饮水质量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控健康素养调查			主管部门	莒南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	721233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0.99	10	10%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0.99	-	1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宣传艾滋病防控知识及健康素养知识，实现全县居民提高艾滋病防控意识及健康水平的影响。			通过组织宣转活动，宣传艾滋病防控知识及健康素养知识，提升了全县居民提高艾滋病防控意识及健康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10 万	1 万	10	9	财政资金困难拨付未能及时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宣传品制作成本控制情况	10 万	1 万	10	9	财政资金困难拨付未能及时到位，下一步积极与财政沟通，争取资金
	产出指标（30 分）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品数量	≥36000 份	36000 份	5	5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0 次	30 次	5	5	
			宣传活动参加人数	≥36000 人	40000 人	5	5	
		质量指标	制作宣传品合格验收率	100%	100%	5	5	
			宣传活动质量达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艾滋病防控意识提高	≥90%	90%	10	10	

			公众健康 知识知晓率	≥90%	9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 众满意	≥90%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 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3 年莒南县疫苗预防接种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莒南县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评 价 机 构：山东兴诚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
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目录

摘要1

一、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1

 （一）评价结论1

 （二）主要绩效.....1

二、经验教训和建议2

 （一）主要经验.....2

 （二）存在的问题3

 （三）建议4

正文部分.....5

一、项目基本情况5

 （一）项目立项.....5

 （二）项目预算5

二、项目绩效目标6

 （一）总体目标.....6

 （二）年度目标.....6

三、评价基本情况6

 （一）评价目的6

 （三）评价范围7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7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9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10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11

 （一）项目决策分析11

(二) 项目过程分析	14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6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19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22
(一)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和全面	22
(二) 预算编制工作依据不充分	22
(三) 项目预算资金批复金额到位率较低	22
(四) 项目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	22
八、建议	23
(一) 加强绩效自评监督管理工作	23
(二) 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23
(三) 加强财政统筹，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率	23
(四) 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23
附表 1：绩效评价评分表	23
附表 2：问题清单	23

摘要

为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工作，衡量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发挥公共资金的引导和促进作用，进而促进社会经济更好更快的发展。本次绩效评价受莒南县县财政局委托，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结合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划和财政项目预算管理的相关要求，以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为评价对象，重点考察财政资金支出的效率性和效益性。对2023年莒南县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财政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工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运用项目组设计并通过项目主管部门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采集等方式获取的数据，项目组对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得分86.83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二）主要绩效

项目计划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资金8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预防接种相关宣传活动、人员培训会议和监测评估活动等相关工作，消灭脊灰、消除麻疹、控制病毒性肝炎和其它疫苗针对传染病的处置工作。截

至 2023 年 12 月，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使用专项资金 24.45 万元，其中麻风病人修养管理费 24 万元，异常反应专家鉴定费 0.22 万元，免疫规划项目督导费 0.23 万元。

(1) 从项目决策来看，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发展政策和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重点，绩效目标的设置也较为完整、明确、合理。

(2) 从项目管理来看，县财政局对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实行统一管理，专户存储、专户管理、专账核算，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国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的范围、对象、标准，对项目资金的支出金额、支出标准和支出程序进行审核把关，据实核算，各项补贴资金申报资料与手续严格按要求做到齐备，审批程序严格按规定执行，确保专项资金安全。

但 2023 年度支付的麻风病人修养管理费 24 万元，超出了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项目管理不到位。

(3) 从项目绩效来看，本项目按照计划完成了免疫规划指标和监测评估活动等相关工作。

二、经验教训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

2023 年莒南县全县人口约 87.90 万，1-7 岁适龄儿童人口约 6.62 万，截至目前全县共设立 21 处预防接种门诊，1 处成人预防接种门诊，其中已改建智慧化门诊 9 处，智慧化覆盖率达 40%多，数字化门诊覆盖率达 100%，在全市覆盖率占第一位。重点打造一处具有特色的预防接种示范示教基地，成立带教师资团队，建立示教培训制度，设立了示教室和培训室，购置模拟道具，进一步完善我县预防接种单

位建设水平。全县预防接种单位全部使用沈苏公司的预防接种信息化系统，信息化覆盖率达到 100%。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对全县 21 处预防接种门诊等开展了 4 次评估考核工作，包括对预防接种服务规范性、疫苗管理、接种率、人员资质、管理制度的建立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将核查结果形成了评估报告进行通报，对全县预防接种门诊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

（二）存在的问题

1.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和全面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度制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已将年度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但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接种免疫规划疫苗剂次数”，以及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合格接种率”不够细化和全面。

2. 预算编制工作依据不充分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以全县人口数量为依据进行编制，而不是结合当年实际工作情况以及资金需求进行预算编制，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匹配度不高。

3. 项目预算资金批复金额到位率较低

2023 年项目资金预算金额 80 万元，实际到位 24.45 万元，到位率仅为 30.56%。

4. 项目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 7 月支付麻风病人休养费 24 万元，不属于当年预算资金使用范围，与预算资金实际用途不符。

（三）建议

1. 加强绩效自评监督管理工作

项目自评应建立在客观、真实的基础上，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项目实施内容，准确填列各项绩效目标，避免把绩效自评形式化。

2. 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编报项目预算前，做好做足前期摸底调研工作，确保预算编制有数量依据，充分考虑预算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是否相互匹配，为预算编制准确性打下坚实基础。

3. 加强财政统筹，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率

建议县疾控中心与财政局，双方做好协商沟通，落实预算资金拨付的必要性，进一步确定预算资金的用途以及针对资金的使用所需达到的效果。提高预算资金拨付率，以便更好的完成相关工作。

4. 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县疾控中心应进一步加强对预算资金支出的管理，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申报使用范围列支，加强项目资金指标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 项目设定背景

落实疫苗法、国家扩大免疫规划、预防接种方针政策，为进一步提高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降低疫苗针对性传染病发病率，2023年莒南县继续开展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巩固脊灰、麻疹、乙肝等免疫规划传染病防控成果，提升免疫规划综合能力。

2. 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

(3)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

(4) 《2023 年全市免疫预防管理工作意见》

(5) 《莒南县 2023 年免疫预防管理工作意见》(莒南疾控发【2023】

6 号文)

(6) 《2023 年度临沂市免疫规划工作重点管理方案》

（二）项目预算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预算资金共计 8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预防接种相关宣传活动、人员培训会议和监测评估活动等相关工作，消灭脊灰、消除麻疹、控制病毒性肝炎和其它疫苗针对传染病的处置工作。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2023 年实际拨付资金 24.45 万元，其中麻风病人修养管理费 24 万元，异常反应专家鉴定费 0.22 万元，免疫规

划项目督导费 0.2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对适龄儿童开展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开展重点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工作；动态掌握脊灰、麻疹、流脑、乙脑、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发生情况。

（二）年度目标

实现全县免疫规划疫苗适龄儿童各单苗全程接种率 90%以上（麻疹类疫苗全程接种率 95%以上），乙肝疫苗和麻疹类疫苗及时接种率达 90%以上；巩固全县消灭脊髓灰质炎、消除麻疹、控制病毒性肝炎取得的成果，国家免疫规划疫苗针对传染病监测指标符合国家卫健委的要求。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分析县疾控中心预防接种工作经费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发现项目在决策过程、资金投入管理和使用过程、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过程、实现的产出及取得的效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总结运行的成绩与经验，为改进工作提供决策建议和依据，提高科学决策水平，规范项目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

（二）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3 年度县疾控中心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

（三）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的所有内容，包括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四）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2）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

（3）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

（4）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

（5）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根据各级财政部门、各级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6）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价法等方法。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绩效结果、历史情况和考评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考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分析影响目标、结果及成本的内外因素，综合分析考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3）公众评价法。是指对无法直接用指标计量其效果的支出，

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对各项绩效考评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考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4）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来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方法。

（5）最低成本法。是指对效益确定却不易计量的多个同类对象的实施成本进行比较，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其他评价方法。

3. 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以 100 分计，设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根据一级指标分解为 12 个二级指标、21 个三级指标。根据产出和效益在该项目中的重要程度，“决策”权重设置为 20 分，“过程”权重设置为 30 分；为突出结果导向，“产出”权重设置为 30 分，“效益”权重设置为 20 分。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5. 评价结果

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80分 $\leq$ 得分 < 90 分)；中(60分 $\leq$ 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项目管理实际情况，我们成立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16日至2024年7月17日对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开展实地调研工作，在与县疾控中心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形成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出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于2024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30日实施具体评价工作。具体工作过程如下：

1. 收集与分析资料。工作组收集该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进行审核与分析。资料主要包括：

(1) 项目情况简介，包括项目实施单位、资金来源、项目基本情况等；

(2) 资金拨付材料、项目立项文件、会议纪要等；

(3) 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等；

(4) 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表及自评报告等；

(5) 项目资金涉及的会计账簿、凭证等会计资料；

2. 撰写实施方案。工作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形成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严格按照项目的进度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报告内容翔实，逻辑清晰，结论鲜明，依据真实、充分，底稿及附件齐全，并按时递交项目单位。

3. 现场评价。工作组对项目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政策文件、申

报材料、考核材料等进行查阅，对项目经费使用的会计资料进行了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了全面分析。

4. 综合评价。工作组对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置的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评议，并独立打分，汇总分析后，做出综合性评判。

5. 撰写报告。工作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规定的报告格式及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单位项目管理效能不断提高，保障了项目服务稳步开展、服务功能充分发挥。各单位均加强财务制度建设，按上级要求规范列支科目，专账管理。及时、规范支出项目补助资金。项目资金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整体较好。

根据本次绩效评价方案，工作组对照评价指标评分标准的具体条款逐条核对和合理评价，经评审，2023年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得分为86.83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权重	评价得分
决策	20	20%	13
过程	30	30%	23.83
产出	30	30%	30
效益	20	20%	20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权重	评价得分
合计	100	100%	86.83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该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3 分，得分率为 65.00%，项目决策指标得分如表 5-1 所示：

表 5-1 项目决策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6 分）	依据充分性（3 分）	3	3	100.00%
		程序规范性（3 分）	3	2	66.67%
	绩效目标（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	3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3	2	66.67%
	资金投入（8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 分）	4	1	25.00%
		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	4	2	50.00%
小 计			20	13	65.00%

1. 项目立项（满分 6 分，实得 5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符合《2023 年全市免疫预防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修改）、《疫苗法》、《莒南县 2023 年免疫预防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临沂市卫健委《2023 年度临沂市免疫规划工作重点管理方案》

等文件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能职责等相匹配、适应，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立项程序（满分 3 分，实得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该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先递交项目申报书，逐级申请；并取得莒南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莒南财预【2023】1 号文）预算审批文件，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申请、设立过程基本规范。但事前未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扣 1 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6 分，实得 5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根据县疾控中心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设定的绩效目标如下：通过开展预防接种工作，实现全县免疫规划疫苗适龄儿童全程接种率 90%以上，麻疹疫苗接种率 95%以上，乙肝和麻疹疫苗及时接种率 90%以上，项目有绩效目标。

该项目绩效目标依据《莒南县 2023 年免疫预防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进行设定，目标设定合理。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2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根据县疾控中心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已将年度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共设置 7 个三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等，但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接种免疫规划疫苗剂次数”，以及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合格接种率”不够细化和全面。扣 1 分。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8 分，实得 3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4 分，实得 3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根据《卫生部关于加强预防接种工作的通知》，县疾控中心 2023 年预防接种工作经费根据全县人口数量按 1 元/人标准计算得出，未考虑实际工作需要的因素。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无法确定预算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是否相匹配。扣 3 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4 分，实得 2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度共计使用工作经费 24.45 万元，其中麻风病人修养管理费 24 万元，异常反应专家鉴定费 0.22 万元，免疫规划项目督导费 0.23 万元。且县疾控中心未对预算资金的具体用途、金额和时间安排等内容进行明确的分配，分配依据不够充分。扣 2 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分析

该项目管理指标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23.83 分，项目过程得分率为 79.43%，得分如表 5-2 所示：

表 5-2 项目过程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30 分)	资金管理 (8 分)	资金到位率 （6 分）	6	1.83	30.50%
		预算执行率 （8 分）	8	8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4	2	50.00%
	组织实施 (8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6 分）	6	6	10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6 分）	6	6	100.00%
小 计			30	23.83	79.43%

1. 资金管理（满分 18 分，实得 11.83 分）

(1) 资金到位率（满分 6 分，实得 1.83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根据莒南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莒南财预【2023】1 号文)预算审批文件,预算资金 80 万元已批复,实际到位 24.45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times$ 100%=24.45/80 $\times$ 100%=30.56%,该指标得分=30.56% $\times$ 6 分=1.83 分。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83 分。

(2) 预算执行率 (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 80 万元,根据县疾控中心提供项目支付明细及记账凭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24.45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4.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该指标满分 8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满分 4 分,实得 2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经查看该项目财务支出凭证,县疾控中心提交经费支出申请,经领导审批后,由莒南县财政局统一支付。其中 2023 年支付 24 万元用于麻风病人的修养管理费不在预算资金范围内,存在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扣 2 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2. 组织实施（满分 12 分，实得 12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根据县疾控中心提供的制度文件，已制定制度文件如下：《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务管理制度》《预防接种管理制度意见》《免疫规划科工作制度》《疫苗接种程序》等。经查看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内容，基本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内容基本完整。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项目遵守相关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项目的支出手续完备；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该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产出情况得分如表 5-3 所示：

表 5-3 项目产出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8 分)	适龄儿童常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全程接种率 (4 分)	4	4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0 分)	产出质量 (12 分)	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的疫苗、甲肝、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 (4 分)	4	4	100.00%
		预防接种人员专业资质合规率 (6 分)	6	6	100.00%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 (AEFI) 监测完成率 (6 分)	6	6	100.00%
	产出时效 (6 分)	麻疹成份疫苗接种及时率 (3 分)	3	3	100.00%
		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 (3 分)	3	3	100.00%
	产出成本 (4 分)	成本节约率 (4 分)	4	4	100.00%
小 计			30	30	100.00%

1. 产出数量 (满分 8 分, 实得 8 分)

(1) 适龄儿童常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根据文件要求,莒南县适龄儿童常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是否达到规定的比例 90%以上。

各预防接种门诊能够按时通过《山东省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报送常规免疫接种相关数据、报表,截止到 12 月 31 日全县 1-7 岁儿童数 66233 人,全程接种儿童数为 64471 人,根据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数据,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 97.34%。实现全县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达到 90%以上。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2) 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的疫苗、甲肝、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 (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根据文件要求,莒南县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的疫苗、甲肝、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是否达到规定的比例 95%以上。

根据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县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的疫苗、甲肝、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均达到 95%以上。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12 分，实得 12 分）

（1）预防接种人员专业资质合规率（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预防接种人员专业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莒南县预防接种门诊共有 118 个专业人员，均具有专业资质证书，合格率为 100%。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2）疑似预防接异常反应（AEFI）监测完成率（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疑似预防接异常反应（AEFI）监测完成率是否符合国家要求。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监测。数据来源《中国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截至 12 月 31 日，全县共报告各类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181 例。所有报告 AEFI 最后确定为一般反应 181 例，异常反应 0 例。排除病例 4 例，不能排除 2 例。所有例异常反应损害等级均达不到分级指标，不需要进行补偿。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3. 产出时效分析（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麻疹成份疫苗接种及时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根据相关文件，麻疹成份疫苗接种及时率是否达

到规定比例 90%以上。

根据《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度麻疹成份疫苗中第一剂及时接种率为 93.45%、第二剂及时接种率为 94.22%，达到年度绩效目标 90%以上的要求。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2) 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该项目主要评价根据相关文件，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是否达到规定的比例 90%以上。

根据《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数据，乙肝首针及时接种率为 92.44%。达到年度绩效目标 90%以上的要求。

该指标满分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分析（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成本节约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度。

2023 年度项目总预算 80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 24.45 万元，成本节约率 69.44%。成本节约度较高，得 4 分。

该指标满分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该项目效益指标主要包括项目效益一方面内容，共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00%，项目效益情况得分如表 5-4：

表 5-4 项目效益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20 分)	项目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6 分）	6	6	100.00%
		社会效益指标（7 分）	7	7	100.00%
		可持续性指标（7 分）	7	7	100.00%
小 计			20	20	100.00%

1. 经济效益指标 (满分 6 分, 实得 6 分)

传染性疾病发生和传播率 (满分 6 分, 实得 6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传染性疾病发生和传播率的控制情况。

免疫规划项目工作是切实贯彻国家“预防为主”方针政策的一项重要举措,是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民生工程,是党和政府关怀广大儿童健康成长的具体体现。实施扩大免疫规划是最基本、最有效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具有公共性、公益性、公平性的特征,是提高全民素质,促进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是控制传染病流行的最有效、最经济的措施。通过预防接种,保护了成千上万儿童的身体健康,使这些儿童不患疫苗针对传染病,免除了儿童患病痛苦,减少了儿童家长看病费用,取得的经济效益十分显著。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 (满分 7 分, 实得 7 分)

群众疫苗接种意识提高 (满分 7 分, 实得 7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群众疫苗接种意识提高程度。

县疾控中心通过利用“4.25”预防接种宣传日在文化广场和全县

各镇街人群聚集的地方开展了现场宣传活动和宣传知识讲座，提高了群众对相关疾病的认知程度及防范意识。

我县重点疾病报告、流调、标本采集等相关指标达到国家有关规定，疫苗针对重点疾病发病控制在较低水平。通过全面实施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继续维持了无脊灰状态，加速消除麻疹，进一步降低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的发病率，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

该指标满分 7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7 分。

3. 可持续性指标（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

根据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等文件的要求，预防接种工作可持续性对国家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该指标满分 7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7 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3 年莒南县全县人口约 87.90 万，1-7 岁适龄儿童人口约 6.62 万，截至目前全县共设立 21 处预防接种门诊，1 处成人预防接种门诊，其中已改建智慧化门诊 9 处，智慧化覆盖率达 40%多，数字化门诊覆盖率达 100%，在全市覆盖率占第一位。重点打造一处具有特色的预防接种示范示教基地，成立带教师资团队，建立示教培训制度，设立了示教室和培训室，购置模拟道具，进一步完善我县预防接种单位建设水平。全县预防接种单位全部使用沈苏公司的预防接种信息化

系统，信息化覆盖率达到 100%。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对全县 21 处预防接种门诊等开展了 4 次评估考核工作，包括对预防接种服务规范性、疫苗管理、接种率、人员资质、管理制度的建立等情况进行核查，并将核查结果形成了评估报告进行通报，对全县预防接种门诊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和全面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度制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已将年度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但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接种免疫规划疫苗剂次数”，以及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合格接种率”不够细化和全面。

（二）预算编制工作依据不充分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以全县人口数量为依据进行编制，未结合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and 当年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预算编制，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匹配度不高。

（三）项目预算资金批复金额到位率较低

2023 年项目资金预算金额 80 万元，实际到位 24.45 万元，到位率仅为 30.56%。

（四）项目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主要用于预防接种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监测评估等工作的运转。县疾控中心 2023 年 7 月支付麻风病人休养费 24 万元，与预算资金实际用途不符。

八、建议

（一）加强绩效自评监督管理工作

项目自评应建立在客观、真实的基础上，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项目实施内容，准确填列各项绩效目标，避免把绩效自评形式化。

（二）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编报项目预算前，做好做足前期摸底调研工作，确保预算编制有数量依据，充分考虑预算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是否相互匹配，为预算编制准确性打下坚实基础。

（三）加强财政统筹，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率

建议县疾控中心与财政局，双方做好协商沟通，落实预算资金拨付的必要性，进一步确定预算资金的用途以及针对资金的使用所需达到的效果。提高预算资金拨付率，以便更好的完成相关工作。

（四）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县疾控中心应进一步加强对预算资金支出的管理，严格按照预算资金申报使用范围列支，加强项目资金指标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附表 1：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表 2：问题清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每不符合一项扣 0.6 分，扣完为止。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获取《关于下达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莒南财预【2023】1 号文）预算审批文件以及其他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每不符合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支出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符合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每不符合一项扣 0.75 分，扣完为止。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20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绩效指标完整、全面,已经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绩效目标值测算依据充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每不符合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不符合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
		资金分配 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每不符合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18分)	资金到位率 (6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该指标满分6分,指标得分=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6分。	1.83
		预算执行率 (8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该指标满分为8分,得分=8分×预算执行率。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18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每不符合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2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6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防接种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每不符合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6
		制度执行 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每不符合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6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8分)	适龄儿童常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4分)	预算支出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文件要求,莒南县适龄儿童常规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达到90%以上。 全程接种率=(全程接种数量/2023年适龄儿童数量)×100%。 该指标满分为4分,得分=4分×全程接种率/90%。	4
		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的疫苗、甲肝、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4分)	预算支出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支出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文件要求,莒南县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的疫苗、甲肝、乙肝疫苗全程接种率达到95%以上。 全程接种率=(含麻疹成分的疫苗、乙肝、甲肝全程接种数量/2023年适龄儿童数量)×100%。 该指标满分为4分,得分=4分×全程接种率/95%。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 (30 分)	产出质量 (12 分)	预防接种人员专业资质合规率 (6 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接种人员专业性。	评价要点： 预防接种人员具有专业资格证书，并且培训考核合格。 每发现一名接种人员无资质证书，扣 1 分，扣完为止。	6
		疑似预防接异常反应 (AEFI) 监测完成率 (6 分)	疑似预防接异常反应 (AEFI) 监测完成率符合国家要求。	指标完成率= (实际上报的传染病检测报告数/应上报传染病检测情况数) ×100% 该指标得分 6 分。得分=6 分×指标完成率×100%	6
	产出时效 (6 分)	麻疹成份疫苗接种及时率 (3 分)	根据相关文件，麻疹成分疫苗接种及时率需达到 90% 以上。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该指标得分 3 分。及时率达到 90% 以上，得 3 分，未达到不得分。	3
		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 (3 分)	根据相关文件，乙肝疫苗首针接种及时率需达到 90% 以上。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该指标得分 3 分。及时率达到 90% 以上，得 3 分，未达到不得分。	3
	产出成本 (4 分)	成本节约率 (4 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 ×100%。 该指标得分 4 分，节约率小于 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6分)	减少传染性疾病发生和传播率	评价要点：能有效减少相关疾病的发生和传播，减少医疗成本支出，得6分，否则不得分。	6
		社会效益指标 (7分)	群众疫苗接种意识提高	评价要点：能通过宣传疫苗接种及传染病疾病知识，提高群众接种疫苗意识，得7分，否则不得分。	7
		可持续性指标 (7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	评价要点：该项目可持续，且可持续性对国家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得7分，否则不得分。	7
得分					86.83
等级标准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评价等级	良

附表 2：问题清单

预防接种工作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方面	1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度制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已将年度目标细化为具体绩效指标，但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接种免疫规划疫苗剂次数”，以及设置的数量指标“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合格接种率”不够细化和全面。
决策方面	2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项目预算资金以全县人口数量为依据进行编制，未结合以前年度资金使用情况 and 当年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预算编制，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预算资金与工作任务匹配度不高。
过程方面	3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项目资金预算金额 80 万元，实际到位 24.45 万元，到位率仅为 30.56%。
过程方面	4	莒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县疾控中心 2023 年 7 月支付麻风病人休养费 24 万元，与预算资金实际用途不符。